

证券代码：874238

证券简称：欧朗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

(五)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238	欧朗科技	2025 年 6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 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
2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董事会人数的议案》	√
4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潘樱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	《关于选举冯锦侠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鞠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选举刘莲女士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4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一、《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取消公司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取消公司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

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三）《关于变更董事会人数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董事会人数由 5 人变更为 9 人。

（四）《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的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取消公司监事会，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

（五）《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七）《关于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

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取消公司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拟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

（八）《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印鉴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除《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印鉴管理制度》外，其余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关于选举潘樱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取消公司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增选潘樱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十）《关于选举冯锦侠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拟增选 3 位

独立董事。董事会拟提名冯锦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十一）《关于选举鞠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拟增选 3 位独立董事。董事会拟提名鞠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十二）《关于选举刘莲女士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拟增选 3 位独立董事。董事会拟提名刘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十三）《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增选 3 名独立董事，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研究，拟确定在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内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5 万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职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十四）《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5-04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

（三）登记地点：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19-85770600 **联系人：**吉欢欢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